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珠江后航道（番禺段）碧道工程-大学城段[项目编号：JG2024-1352]项目资格后审工作已完成，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1	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(集团)有限公司	通过	无
2	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(武汉)有限责任公司	通过	无
3	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无
4	广东弘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无
5	陕西省三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无
6	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无
7	安徽新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无
8	广东省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无
9	郑州黄河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无
10	福建路港(集团)有限公司	通过	无
11	黄河养护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无
12	深圳市东深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无
13	青岛瑞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无
14	浙江省正邦水电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无
15	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无
16	山东省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	通过	无
17	北京通成达水务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无
18	山东水总有限公司	通过	无
19	湖北水总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无
20	山东大禹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无
21	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无
22	焦作市黄河华龙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无
23	德州黄河建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通过	无
24	湖南望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无
25	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无

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26	中水华通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无
27	广东大禹水利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无
28	江苏盐城水利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无

注：投标人资格条件中，有类似工程业绩要求的招标项目，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见附件。

公示时间从 2024 年 05 月 01 日 00 时 00 分 至 2024 年 05 月 07 日 00 时 00 分止。

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项目资格审查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向招标人书面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的异议答复不满意的，可持招标人的异议答复和投诉书，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六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（招标人）：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工程建管中心（广州市番禺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）

联系人：陈工

联系电话：020-34818331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环城东路 20 号首二层

投诉受理部门（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）：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20-84892221

联系地址：番禺区沙头街景观大道南 7 号建设局大楼二楼

招标人：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工程建管中心
(广州市番禺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)

2024 年 4 月 30 日